

卧龙区 2024 年第二片区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青华镇牛岗村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E4113031303001547)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卧龙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卧龙区 2024 年第二片区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青华镇牛岗村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23.65265 万元, 招标人为南阳市卧龙区青华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423.65265 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卧龙区 2024 年第二片区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青华镇牛岗村;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卧龙区 2024 年第二片区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青华镇牛岗村)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1 月 16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2 月 08 日 0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 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 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 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 责任自负。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2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02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七、其他

卧龙区 2024 年第二片区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青华镇牛岗村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卧龙区 2024 年第二片区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青华镇牛岗村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实施，项目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南阳市卧龙区青华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中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卧龙区 2024 年第二片区农村公益事业重点村项目-青华镇牛岗村

2.2 项目编号：E4113031303001547

2.3 项目地点：卧龙区青华镇牛岗村；

2.4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2.5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合格；

2.7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8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拟任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职业资格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3.4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本条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依据《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实施信用监管的通知》（宛公管办〔2020〕22 号）文，投标人在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时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从“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下载, 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

3.6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若承诺不实, 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格式自拟);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 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 真实有效, 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 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 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 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 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 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 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 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 责任自负。

诚信库注册过程无需人工审核, 所有资料提交后即可备案通过, 并对外网公示。

4.2 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须先办理标证通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实体锁之后, 凭其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 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标证通数字证书/CA 锁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主体登录页面相关引导内容。

4.3 投标保证金缴纳

本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允许现金、转账、电子投标保函、保证金免缴、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五种方式 (任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① 现金以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的, 退还保证金本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② 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账号缴纳保证金, 确认相关信息无误; 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账户; 企业基本账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 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 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缴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 不能参加开

标活动。

③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

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④保证金免缴

1. 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 在评价结果有效期内参与南阳市招标投标活动中, 可免交投标保证金；河南省住建厅公布的信用评价优秀等级企业、其他市级及以上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评价的最高信用等级或第三方(商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 AAA 信用等级与我市建筑业信用评价结果 AAA 级别享受同等待遇。

注：满足条件的投标企业需在投标时上传承诺书、信用评级文件及公示网址。

2. 在省级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中被评为最高等级的投标单位，免缴投标保证金。

3. 在省级及省级以上信用网站出具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中无失信记录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免缴投标保证金。

4. 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下、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下、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下的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⑤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

（宛公管办（2021）2 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01 月 16 日 08：00 至 2025 年 02 月 08 日 08：30。潜在投标人可在会员系统中直接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

4.5 招标文件（含电子图纸）不收取费用。

5、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开标及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2 月 0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

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5.3 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

5.4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5.5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上发布。

7、联系方式：

南阳市卧龙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南阳市文化路 488 号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招标人：南阳市卧龙区青华镇人民政府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青华镇

联系人：孙涛

联系方式：18623905011

监督部门：南阳市卧龙区财政局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文化路 518 号

联系人：李家晓

联系电话：18623909933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北京南路明轮尚书房 2-201

联系人：李大恺

联系电话：1310377351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阳市卧龙区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市卧龙区青华镇人民政府

地 址：南阳市卧龙区青华镇

联 系 人：孙涛

电 话：18623905011

电子邮件：18623905011@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卧龙区北京南路明轮尚书房 2-201

联 系 人：李大恺

电 话：13103773519

电子邮件：1310377351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